

# 2024年下半年自考毕业论文（设计）报考通知

根据广东省自学考试实践课程考核办法和学院工作安排，关于 2024 年下半年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自考毕业论文(设计)考核的报考事宜，具体安排如下：

## 一、考核科目

1. 环境设计专业（本科，专业代码：130503）和视觉传达设计专业（本科，专业代码：130502），报考《艺术设计毕业设计》（课程代码：09240）这一门科目；
2. 艺术教育专业（本科，专业代码：040105），报考《美术教育毕业创作》（课程代码：11414）和《毕业论文》（课程代码：06999）这两门科目；
3. 环境艺术设计专业（专科，专业代码：650111）和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专业（专科，专业代码：650102），报考《艺术设计毕业实习》（课程代码：10417）这一门科目。

## 二、报考条件

所有社会考生申请本次毕业论文（设计）考核，须修完对应专业考试计划中的全部课程(含必考，选考和实践课程)且成绩合格。

## 三、网络报名：2024年9月15日—9月22日（18:00 截止）

1. 系统注册：请登录自考论文（设计）考核报名系统，准确填写个人信息并完成注册（具体流程详见附件2）。网址：<https://aolzk.scnu.edu.cn>
2. 报名：点击页面“学生登录界面”按键，登录进入报考界面后，填写各课程考试成绩和考生信息简表验证码等报考信息，并上传考生信息简表（信息简表验证码从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https://www.eeagd.edu.cn/selfec/>查询，具体方法详见附件3）。填报完成后“保存信息”，核实无误后“提交个人信息”。

注意：

- ① 个人信息必须提交后才算完成报考。报考信息表请自行备份留底，并记录下自己的**报名编号**（该编号由系统自动生成）；
- ② 考生务必保证所填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否则可能导致报考失败，后果自负。

3. 报考资格审核结果查询：具体缴费名单将在报名截止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美术学院官网公布，也可登录报名系统，查询个人报考资格审核结果

4. 报名缴费：考生按美术学院官网公布的报考资格审核结果和缴费指引公告缴费，请已报名的考生密切留意学院官网公告。

5. 收费标准：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部门教育考试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22〕442 号），论文报考每人每科（次）270 元。

### 三：论文要求：

1. 本科专业的《艺术设计毕业设计》（课程代码：09240）、《美术教育毕业创作》（课程代码：11414）和《毕业论文》（课程代码：06999）三门科目，毕业论文（设计）文件材料要求：

- 1) **开题报告**：考生根据毕业创作（一幅作品）要求进行选题，提交一份开题报告。
- 2) **毕业论文（设计）终稿**：递交毕业创作时，必须同时附上不少于 4000 字的毕业论文。毕业论文（设计）撰写的基本要求和规范见（详见附件 1）
- 3) **查重报告**：对毕业论文进行查重检测，毕业论文文字复制比低于 30%。

2. 专科专业的《艺术设计毕业实习》（课程代码：10417）科目，毕业实习要求提交 3000 字的实习报告文件材料。

#### 四、论文提交：2024年11月02日—11月03日（18:00截止）

1. 已取得考核资格并缴费的考生，请于2024年11月02日—11月03日登录论文考核系统 <https://aolzk.scnu.edu.cn>，点击进入“论文终稿上传”界面（将在11月02日开放），上传论文终稿。

#### 2. 上传文件格式要求：

1) 本科专业论文稿件应包含开题报告、查重报告和论文终稿，上传文件格式要求：

- ① 开题报告：word文件，命名为“报名编号+姓名+开题报告”。
- ② 毕业论文（设计）终稿：论文文件+毕业设计的压缩文件，命名为“专业+报名编号+姓名”（如“视觉传达设计+110001+姓名”），其中毕业论文为word文件，命名为“毕业论文题目+报名编号+姓名”，大小不得超过30M（含论文封面），毕业设计需交设计原文件同时附上pdf文件，命名为“毕业设计题目+论文报名编号+姓名”。

③ 查重报告：pdf格式，命名为“报名编号+姓名+查重报告”。

2) 专科专业的实习报告：word文件，命名为“实习报告题目+报名编号+姓名”。

3. 论文一经提交，即视为正式交稿，不得以任何理由修改和替换论文。

#### 五、论文答辩

论文初审结束后，论文的初审结果将在11月中旬在美术学院官网公布，答辩的具体形式和办法届时将一并公布，请各考生留意学院官网公告。

#### 六、注意事项

根据规定，参加自考合作助学班的学生，请勿重复参加社会考生的毕业论文（设计）考试，如造成成绩混乱无法上报，后果自负。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社会服务办公室负责解释。

## 七、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0)85213550，联系人：刘老师、颜老师。

附件 1：美术学院毕业论文（设计）撰写基本要求和规范；

附件 2：美术学院自考论文（设计）系统学生报考流程；

附件 3：查询自学考试信息简表验证码流程图；

附件 4：本科、专科课程计划表。

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社会服务办公室

2024 年 9 月 14 日